

醫務社工專業訓練系列課程

2023

ACT 治療 x 家族治療

| 緣起

在醫務社工的專業成長路上，我們以時間累積經驗，以知識培養專業，每一個努力的投入都讓我們更加茁壯；然而對進階及新興專業知能的渴求卻總是輕易地被每天處理不完的待辦事項所淹沒，即使下定決心放下擔憂奔向學習，但又經常被「該上什麼課？」或「該去哪上課？」的猶豫而耽擱了時機…。

為了讓每一位有意提升自我的醫務社工能持續精進及提升臨床服務及專業發展知能，醫協每年都會依專業及社群需求精選 1~2 個主題規劃深度訓練課程，以較完整的時數邀請專業講師授課，並連結政府資源讓夥伴能以負擔得起的費用，獲得最需要的專業服務支援。

|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勞動部
- (二)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

| 日期與地點

8/24(四)、8/25(五)、8/26(六)、8/30(三)、8/31(四)、9/8(五)，共 6 天
台灣文創訓練中心(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 27 號 2 樓)

| 誰適合參加

- (一) 各醫療院所社會工作部門主管
- (二) 醫務社工督導、資深社工人員
- (三) 正在辦理及籌備合格訓練組織之醫務社工

| 本課程通過勞動部產業人才投資方案

勞動部「產業人才投資方案」提供參訓勞工每 3 年 7 萬元的訓練補助費，本會為替醫務社工尋求更多辦訓資源，於兩年前便開始積極通過 TTQS 認證，成為優質訓練單位，並於今年度以此課程通過核定，成為勞動部指定補助的專業課程。

| 報名時間

112 年 7 月 25 日(二) 至 額滿為止

| 報名費用

學員繳交 **全額學費**

學員出席時數達訓練
總時數 4/5 以上者，
且取得結訓證明

政府/協會補助至學員帳戶

	勞保被保險人		非勞保被保險人	
	一般身分	減免對象	醫協會員	非醫協會員
學員負擔	1,292 20%	0	1,292 20%	2,584 40%
政府補助	5,168 80%	6,460 100%		
協會補助			5,168 80%	3,876 60%
總計	6,460	6,460	6,460	6,460

▲ 本課程補助資格及方法請參閱【附件一】

▲ 不具勞保資格但符合課程資格者，換由醫協來補助你！

| 報名方法

勞保被保險人

台灣就業通網站報名

非勞保被保險人

(例:公務員)

本會官網報名

詳細內容
公告於官網



| 更多報名補助細節請參閱【附件一】

ACT 治療模式應用

課程日期：8/24、25、26 上午 9:00~下午 17:00

課程介紹：

ACT 為接受與承諾治療 (Acceptance and Commitment Therapy)的簡稱，是一種以實證基礎的心理治療取向，使用各種接納(acceptance)、正念(mindfulness)、承諾(commitment)與行為改變策略，最終期望增加個人的心理彈性(psychological flexibility)。學員可透過此堂課程學習 ACT 的核心理論與運作模式，進而將 ACT 治療模式與自身原有的專業能力結合。

授課講師：張本聖 博士

現職：東吳大學心理系 兼任副教授

學歷：美國艾默雷大學(Emory university)臨床心理學博士

家治療模式應用

課程日期：8/30、31、9/8 上午 9:00~下午 17:00

課程介紹：

由講師帶領學員從系統觀點看見家庭中各成員之間關係運作，以了解其對個體人格的形塑，並深入瞭解華人文化如何在家人間內在系統彼此交織所產生的動力。學員可透過此堂課學習如何運用系統視野並在借力使力中協助伴侶暨家庭帶出轉化與正向改變。

授課講師：徐森杰 博士

現職：台灣露德協會秘書長

學歷：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博士

本次課程全程申請社會工作師、醫務專科社工師及公務人員之專業知能與品質學分，歡迎踴躍參與。

補助申請資格及流程說明

◆ 補助資格及條件：

一、勞保被保險人→適用「勞動力發展署產業人才投資方案」：

(一) 一般對象(補助 80%訓練費用)：年滿十五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含受僱從事漁業生產之勞動投保者)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以開訓日為基準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1. 具本國籍。
2.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
3.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或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
4.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

(二) 100%訓練費用者適用對象：除符合前開一般對象之資格仍須符合：包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及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六十五歲以上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以上均應依規定檢附規定之證明文件）。

二、非勞保被保險人→適用「醫協補助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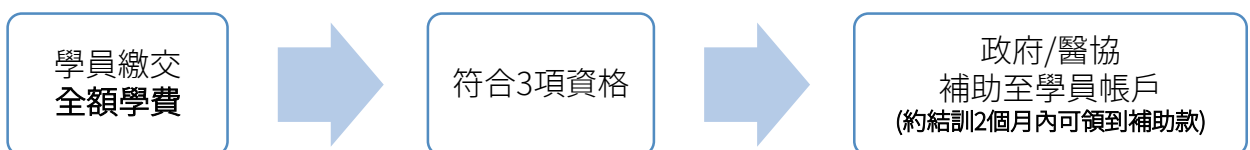
(一) 醫協會員(補助 80%訓練費用)：本會團體會員及個人會員，且須繳清 112 年會費。

(二) 非醫協會員(補助 60%訓練費用)

◆ 補助流程：

學員需具備下列三項資格，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補助；約結訓 2 個月內可領到補助款。

1. 取得結訓證書
2. 出席時數達訓練總時數 4/5 以上
3. 需完成填寫「參訓學員意見調查表」



◆ 更多詳細內容可參閱：

- [產投方案常見問與答](#)
- [產業人才投資方案參訓學員須知](#)